

臺中市和平區公所

平衡表

中華民國113年12月31日

頁數：第29頁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資產	800,251,654	負債	120,903,728
流動資產	428,557,230	流動負債	67,904,631
專戶存款	93,359,765	應付帳款	21,503,792
零用金	0	應付代收款	46,309,839
公庫存款	335,151,335	其他應付款	91,000
應收帳款	46,130	其他負債	52,999,097
預付款	0	存入保證金	36,451,776
固定資產	371,286,045	應付保管款	10,598,150
土地	24,983,783	暫收款	5,949,171
土地改良物	285,303,588	淨資產	679,347,926
累計折舊－土地改良物	-154,834,189	資產負債淨額	679,347,926
房屋建築及設備	267,653,148	資產負債淨額	679,347,926
累計折舊－房屋建築及設備	-109,675,667		
機械及設備	46,284,085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36,400,54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18,138,941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88,670,402		
雜項設備	35,515,618		
累計折舊－雜項設備	-18,715,005		
購建中固定資產	1,702,685		
無形資產	408,379		
權利	15,500		
電腦軟體	392,879		
其他資產	0		
暫付款	0		
合 計	800,251,654	合 計	800,251,654
備 註		備 註	
保管有價證券	-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保管品	-	應付保管品	-
保證品	9,629,544	應付保證品	9,629,544
債權憑證	4	待抵銷債權憑證	4
<p>1. 本所依臺中市和平區總會計及普通公務會計制度第七章第二節第七十一點，區民代表會有開立公款帳戶者，應按月編造收支月報表送區公所，並於區公所會計報表妥適表達，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立法支出累計撥付數為23,667,000元，代表會實支數為19,704,094元，年終依代表會收支月報表作為年終結帳會計整理之依據。</p> <p>2. 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代表會會計報告代收款餘額為52,558元。</p> <p>3. 有關機械及設備項目差異金額1,883,294元、交通及運輸設備差異金額73,000元，普通會計系統113年12月份入帳，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於114年1月增帳完畢。</p>			